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2-069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4,561,001 股,占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望软件"或"公司")总股本数的比例为 5.262%。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11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8 号),中望软件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486,000 股,并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61,943,85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48,449,3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3,494,557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公司完成相关股东参与投资的增资扩股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共涉及的股东数量为 7 名,对应限售股数量为 4,561,0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62%。其中,包含因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4 股,获得的转增股份 1,303,144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2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通过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即以总股本 61,943,857 股扣除回购股份 116,194 股后的股份数量 61,827,66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24,731,066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86,674,923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中望软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望软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等文件,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承诺如下: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公司股东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1)、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且,就本企业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发行人增资扩股取得的 232,290 股股份(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19 年 10 月 11 日)起锁定 3 年,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新增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在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更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转让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发行人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企业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公司股东广东毅达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1)、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且,就本企业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发行人增资扩股取得的 1,161,446 股股份(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19 年 10 月 11 日)起锁定 3 年,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新增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在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更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转让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发行人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企业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公司股东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承诺:

"(1)、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且,就本企业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发行人增资扩股取得的 929,157 股股份(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19 年 10 月 11 日)起锁定 3 年,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新增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在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更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转让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发行人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企业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公司股东佛山粤财互联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1)、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且,就本企业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发行人增资扩股取得的 238,097 股股份(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19 年 10 月 11 日)起锁定 3 年,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新增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在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更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转让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发行人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企业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公司股东广州越秀基美文化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1)、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且,就本企业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发行人增资扩股取得的 232,289 股股份(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19 年 10 月 11 日)起锁定 3 年,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新增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在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更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转让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发行人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企业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公司股东东莞粤科鑫泰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1)、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且,就本企业于 2019 年 10 月通过发行人增资扩股取得的 232,289 股股份(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19 年 10 月 11 日)起锁定 3 年,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新增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新增股份。自发行人完成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在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更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转让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发行人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企业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公司股东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1)、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前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减持数量累计不超过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3)、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将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并于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如本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如本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本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减持后不再具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身份的,本企业将在减持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有关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承诺。本企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

(4)、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因违反承诺转让股份所取得的收益无条件归公司所有,公司或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股东均有权代表公司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企业将无条件按上述所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由于误操作在未披露减持股份计划的情况下进行了减持,违反了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误操作在未披露减持股份计划的情况下进行了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上述事项不会影响本次上市流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他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除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由于误操作在未披露减持股份计划的情况下进行了减持,中望软件本次上市流通的其他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4,561,001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11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25,206	0.375%	325,206	0
2	成都航天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205	0.375%	325,205	0
3	广东毅达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6,024	1.876%	1,626,024	0
4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00,820	1.501%	1,300,820	0
5	广东粤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佛山粤财互联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36	0.385%	333,336	0
6	广州越秀基美文化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205	0.375%	325,205	0
7	深圳粤科鑫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莞粤科鑫泰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205	0.375%	325,205	0
合计		4,561,001	5.262%	4,561,001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4,561,001	自 2019 年 10 月 11 日起锁定 3 年
合计		4,561,001	-

六、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7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网下申购,基金托管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价格为 69.99 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现将获配结果披露如下表: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334	443,316.66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7 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22 年国庆节、香港重阳节旗下部分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了保护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 2021 年岁末及 2022 年深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关于 2021 年底及 2022 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相关规定以及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公司决定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一、公告基本信息

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9 月 29 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非港股通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恢复赎回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 年 10 月 10 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港股通交易日

具体基金列表如下:

序号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下属分级 A 交易代码	下属分级 C 交易代码
1	安信新常态股票	001583	001583	011726
2	安信中国制造混合	004249	-	-
3	安信企业价值优选混合	004393	-	-
4	安信工业 4.0 混合	004521	004521	004522
5	安信价值驱动三年持有混合	008477	-	-
6	安信民稳增长混合	008809	008809	008810
7	安信价值回报三年持有混合	008954	008954	010667
8	安信价值成长混合	008891	008891	008892
9	安信稳健增利混合	009100	009100	009101
10	安信稳悦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009460	-	-
11	安信平稳双利 3 个月持有混合	009766	009766	009767
12	安信稳健聚申一年持有混合	009849	009849	010661
13	安信成长动力一年持有混合	009880	-	-
14	安信稳健回报 6 个月混合	010819	010819	010820
15	安信均衡成长 18 个月持有混合	011856	011856	011857
16	安信招信一年持有混合	012161	012161	012162
17	安信消费升级一年持有混合	011858	011858	011859
18	安信价值启航混合	011905	011905	011906
19	安信家享 18 个月持有混合	012252	-	-
20	安信稳健红利一年持有混合	012609	012609	012610
21	安信民安回报一年持有混合	012701	012701	012702
22	安信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混合	012892	012892	012893
23	安信宁衡增利混合	012250	012250	012251
24	安信丰穗一年持有混合	012256	012256	012257
25	安信远见成长混合	013095	013095	013096
26	安信慧盈一年持有混合	014621	014621	014622
27	安信港股通精选混合发起	013181	013181	013182
28	安信恒鑫增强债券	015978	015978	015979

注: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的不便。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 www.essencefund.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9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222 股票简称:同益中 公告编号:2022-019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22 年 8 月 20 日至本报告披露之日,累计获得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 1,200 万元,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6 日

鹏华安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09 月 2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安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安庆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667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安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安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09 月 28 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09 月 28 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09 月 28 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安庆混合 A	鹏华安庆混合 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9667	009668
该类基金份额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09 月 28 日起恢复办理鹏华安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取消自 2022 年 09 月 23 日起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在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的限制,以及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在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的限制。

(2)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公告编号:临 2022-045
债券代码:175812 债券简称:21 宁港 0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通过,公司将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事项。

公司已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及相关发行文件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7 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因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投资运作情况,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鉴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0 月 9 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起暂停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自 2022 年 10 月 10 日起恢复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具体暂停及恢复相关业务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申购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赎回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转换转入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转换转出业务是否作无效处理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1703 C:014364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250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481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543 C:014042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5794 C:014043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848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盈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6348 C:015684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汇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8384 C:008385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8833 C:008834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长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8978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9017 C:014052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睿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085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富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542 C:014044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852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尊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859 C:015687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多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960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9977 C:009978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730	是	否	是	是	否
银华远兴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816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405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纯债信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817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安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502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A: 015204 C: 015205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3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7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161818 C:014346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161831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科创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083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316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700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在 2022 年 9 月 29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期间,银华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银华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科创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二级市场交易业务将正常进行。

2.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发公告,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250)自 2020 年 1 月 13 日起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 100 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自 2022 年 10 月 10 日起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 100 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 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最短持有期为两年,上述产品目前仅开放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具体开放相关业务的日期以本公司后续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4. 若境外交易所休市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境外交易所休市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的业务安排。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 或者 400-678-3333)获取相关信息。

5.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7 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9 月 28 日起,增加平安银行、宁波银行、国泰君安、招商证券为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平安银行本次新增代销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	是否开通赎回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1	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01	是	是	是	是

二、宁波银行本次新增代销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	是否开通赎回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1	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97	是	是	是	是
2	银华交额中短债双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4839 C:000791	是	是	是	是
3	银华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544	是	是	是	是
4	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848	是	是	是	是
5	银华丰华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7206	是	是	否	是
6	银华长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8978	是	是	是	是
7	银华回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394	是	是	是	是
8	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498	是	是	是	是
9	银华智答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份额	016262	是	是	是	是
10	银华劲瑞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份额	016263	是	是	是	是
11	银华巨潮小盘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基金份额	016437	是	是	是	是

三、国泰君安本次新增代销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	是否开通赎回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1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06305	是	是	是	否

四、招商证券本次新增代销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	是否开通赎回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1	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1231 C:002328	是	是	是	是
2	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1303 C:002323	是	是	是	是
3	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003062 C:003063	是	是	是	是
4	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97	是	是	是	是
5	银华信息科技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5035 C:005036	是	是	是	是
6	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5037 C:005038	是	是	是	是
7	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5235 C:005236	是	是	是	是
8	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005237 C:005238	是	是	是	是
9	银华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405	是	是	是	是
10	银华瑞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733	是	是	是	是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	谢永林		
客服电话	95511-3	网址	bank.pingan.com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客服电话	95574	网址	www.nbcb.com.cn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	贺青		
客服电话	95521	网址	www.gtja.com

4.